

##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、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董事10名，实际表决董事10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9票同意、1票回避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项已授权董事会办理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王奔先生作为激励对象，回避此议案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解锁上市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证券代码：600131 证券简称：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：2024-049号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2日